

大學校務追蹤評鑑計畫

國立聯合大學

審查報告

主辦單位：教育部高教司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

大學校務追蹤評鑑計畫

國立聯合大學 改進計畫書審查結果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校務項目	
教學資源	通過
國際化程度	通過
推廣服務	通過
訓輔（學生事務）	通過
通識教育	通過
行政支援	通過
專業領域	
人文藝術與運動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社會科學（含教育）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工程	
師資	通過
教學	通過
研究	通過

註 1：審查結果係為「初審」與「複審」之彙總。

註 2：複審係針對初審「未通過」之項目，依據學校修訂後之改進計畫書，提交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初審已獲「通過」之項目，即不再進行複審。

【目錄】

校務項目

壹、 教學資源.....	1
貳、 國際化程度.....	1
參、 推廣服務.....	1
肆、 訓輔（學生事務）.....	1
伍、 通識教育.....	2
陸、 行政支援.....	2

專業領域

壹、 人文藝術與運動類組.....	3
貳、 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	4
參、 工程類組.....	5

【校務項目】

壹、教學資源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95 學年度提出成立客家學院，宜考量師資配合情形。

貳、國際化程度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改進計畫完善，然宜考慮到經費的配合程度。

參、推廣服務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學校係由工學院改制而來，擬增設生物醫學研究所，下設三組甚佳，但生物醫學之研究設備所費不貲，宜考量學校財務狀況。

肆、訓輔（學生事務）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教訓輔三合一計畫改進內容仍不夠完備，宜再詳加說明。

伍、通識教育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通識教育之課程內容宜詳加規範，建議可邀請全國對於通識教育有經驗之學者來校審查通識課程內容。

陸、行政支援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高科技創業與營運學程」名稱甚佳，但宜考量是否有足夠師資及實習資源。
2. 學程至少須 24-30 學分，宜將學程內容詳列，以便了解落實學程之可行性。



【專業領域】

壹、人文藝術與運動類組

一、師資

複審審查意見：

複審結果：通過

1. 語傳系師資已有具體改善，惟應外系師資則仍未提出具體改善措施。
2. 已訂有升等和研究辦法，惟未見鼓勵進修之辦法。

二、教學

複審審查意見：

複審結果：通過

1. 工設系對證照問題已有具體說明和回應。
2. 應外系之回應已有時程規劃，未來仍需持續評估成效。
3. 學校之圖書、網路、電腦及其他各項設備嚴重不足，源於學校前身為私立學校，校方未能充實設備，而學校改成公立大學後，教育部未能給予充分支援，惟學校仍宜努力爭取與廠商建教合作，否則若待得到教育部或其他公家之補助，將緩不濟急。
4. 全台出生率越來越低，民國 100 年每年出生人口將不到 18 萬人，將來會有學校招生不足之窘境，且目前技職院校之應用外語系屢有招生不足之現象，建議學校審慎考量設系之規劃。

三、研究

複審審查意見：

複審結果：通過

1. 學校已於 95 年 3 月 14 日明訂教師評鑑辦法，對於優良及不適任之教師已訂有獎勵及懲處辦法。

貳、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

一、師資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針對師資員額不足、教學負荷過重、講座教授之延聘、教師自我發展暨教評會低階高審等問題，訂有改善措施，並有實施時程及其所遭遇困難之背景說明。若能逐年依計畫完成，實值得肯定。惟在師資結構調整方面可再加速。
2. 研究空間不足短期內擬以錯開教師開課時段予以排解不失為方法之一；恰如專任師資不足，擬先以兼任教師補充，唯均非長久之計，仍宜訂定確實之解決方案。
3. 教師自我發展計畫之推動，不宜屈從校內教師壓力，為提昇學校總體競爭力，宜參考或仿效其他已實施教師評量學校的作法，妥善規劃並積極佈建。
4. 同一系所過多教師同時修習學位，多少可能影響教學品質，宜訂定進修辦法或依年資、評量結果作妥適之區隔。

二、教學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透過師生座談會、BBS 站、教學意見調查、網頁等方式，暢通師生溝通管道之努力，值得肯定。
2. 院跨系學程之增設，提供學生輔系和雙主修外另一新的選擇之用心亦值得肯定。
3. 共同必修科目之設定，有助於三系課程之整合，倘配以輪教制度，應可收減輕教學負擔功效。
4. 95 學年度設立管理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應可支援行政人力之不足，尤其是舒緩學生實習助教短缺方面的壓力。
5. e-learning 與創意教學之努力尚可延續。
6. 學校定位似仍待釐清，此由先前三系合設就業導向之資訊與財金學程及創新與創業學程以迄 94 年擬設計之創新與創業、營運與作業、行銷與服務核心課程間之過渡安排，尚待更細緻之規劃與落

實。

7. 在圖儀設備改進方面，宜明列更具體之數額、經費及年度計畫。

三、研究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學校針對教師論文發表(TSSCI 及 SSCI)投稿審查費用及國科會計畫申請補助訂出提高獎勵辦法，值得肯定。
2. 學校擬補助學生參與國際研討會，值得肯定。

參、工程類組

一、師資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電資學院大一不分系及師資年齡集中問題，有具體回應。
2. 高階師資比例及生師比之改善，以教師進修及爭取增聘員額為主，但宜具體說明改善時程。
3. 教師再評估機制宜由學校統一訂定較妥，由各系提改進計畫標準不一，執行恐較困難。
4. 四技部存廢，宜由學校統籌制定政策，各系背景條件不同，不易提出具體策略。

二、教學

複審審查意見：

複審結果：通過

1. 通識課程學分數與專業課程學分數互有排擠效應，在達成通識教育之校訂目標與理念之下，如何取得課程適當比例與學分要求，學校可先對原則達成共識，選課問題建議可拉長排課時段，如利用第九、十二節，以減少衝堂，增加選課機會。
2. 94 年工程類圖書期刊投入 672 萬元，95 年若爭取到補助及學校配合款，將可提昇至 924 萬元。

3. 已針對電機資訊學院若干相關實驗室提出整合方案及共用借用措施。

三、研究

初審審查意見：

初審結果：通過

1. 研究方面委員建議有「朝整合性研究團隊組成」、「研究風氣加強及適當資源挹注」、「跨系、跨校合作爭取經費」、「建立講座聘任制度」等議題，宜由院作各系意見彙整，並研擬改善計畫及推動方式等。
2. 所有建議皆由各系分別回覆，有些顯示院或校未做協調與整合工作，建議宜整體考量。

